广州市普通高中体育与健康科目学业水平考试项目规则与评分标准

一、运动参与（25分）

1.体育与健康课程学习出勤率占20%：每学期出勤率达90%以上方能评定；

2.必修必学和必修选学项目模块学习成绩占80%：按课程标准相关模块学业质量标准进行评定或考核打分。

二、体质健康测试（25分）

测试项目和评分标准按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所列项目和评分标准。

三、运动技能测试（50分，测二项各25分）

（一）**田径：**1000米跑（男），800米跑（女）

1.场地器材

400米或200米田径场，手动（电子）计时设备、发令枪（发令器）、发令旗（红色)、秒表若干块。

2.考试方法

站立式起跑，穿着运动鞋（不准穿钉鞋）。手动（电子）计时，监考发令员发出“各就位”的口令后，打响发令枪（发令器）并开始计时；其他按田径规则执行。

3.评价要素

学科核心素养的综合评价，包括在考试中呈现出的运动能力、健康行为和体育品德。

4.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等级 | 评定分数 | 评价要素 | | |
| 运动能力 | 健康行为 | 体育品德 |
| A | 25-21分 | 男生  3'20"-3'30"  女生  3'20"-3'32" | 有充分的身心准备和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稳定，表现出勇敢向前的态度；敢于面对困难和挫折，有较强的适应能力。 | 坚忍不拔，具有较强的抗挫折能力；公平正义，具有较强的规则意识；文明礼貌，尊重他人。 |
| B | 20-16分 | 男生  3'31"-3'45"  女生  3'33"-3'46" | 有较好的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比较稳定，勇敢向前；有较好的适应能力。 | 顽强拼搏，具有较好的抗挫折能力；公平正义，具有较好的规则意识；有礼貌，尊重他人。 |
| C | 15-11分 | 男生  3'46"-4'35"  女生  3'47"-4'36" | 具备一定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能保持一定稳定性，积极向上；有一定的适应能力。 | 勇敢顽强，具有一定的抗挫折能力；具有一定的规则意识；尊重他人。 |
| D | 10-6分 | 男生  4'36"-5'15"  女生  4'37"-4'56"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不足；情绪不稳定，态度不积极；适应能力不足。 | 抗挫折能力不足；规则意识淡薄；缺乏对他人尊重。 |
| E | 5-0分 | 男生  5'16"-6'35"  女生  4'57"-5'36"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较弱；情绪调控能力较弱；适应能力较弱。 | 畏怯退缩；规则意识较弱；不文明不礼貌。 |
| 备注： | | 1.体育品德素养必须达到C或以上等级方可评为合格及以上等级。  2.考试成绩0分者，可申请补考，补考仍为0分者，则该项考试为0分。 | | |

（二）游泳：200米

1.场地器材

室内（外）50米（或25米）游泳池，泳道线之间距离不低于1.5米。

**2.**考试方法

考试时考生须穿着不透明的泳装（女生必须穿着连体泳装），并佩戴泳帽、泳镜，禁止携带游泳辅助设备进入考场。考试不限泳姿，不限出发方式。听到“出发”口令后蹬离出发台或池壁开始游进。考生须保持连续游进，途中不得停顿、原地踩水、扒扶池壁或泳道线。转身时允许身体任何部位在水上或水下触及池壁，转身动作须连贯。游至终点时，身体任一部位触及池壁即为完成考试。每条泳道配备1-2名监考员。

3. 评价要素

学科核心素养的综合评价，包括在考试中呈现出的运动能力、健康行为和体育品德。

4.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等级 | 评定分数 | 评价要素 | | |
| 运动能力 | 健康行为 | 体育品德 |
| A | 25-21分 | 男生  5ˊ30˝-5ˊ45˝  女生  5ˊ45˝-6ˊ00˝ | 身心准备充分，具有较强安全意识；情绪稳定，体现出较强适应能力。 | 自尊自信，勇于挑战自我，不断追求进步；遵守规则，诚信自律；文明礼貌，尊重裁判。 |
| B | 20-16分 | 男生  5ˊ46˝-6ˊ00˝  女生  6ˊ01˝-6ˊ15˝ | 较好的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比较稳定，体现出较好的适应能力。 | 具有较强自信，敢于挑战自我；具有较好的规则意识，诚信自律；文明礼貌，尊重裁判。 |
| C | 15-11分 | 男生  6ˊ01˝-6ˊ15˝  女生  6ˊ16˝-6ˊ30˝ | 具备一定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基本稳定，有一定适应能力。 | 具有一定的自信，不怕困难；具有一定的规则意识，诚信自律；文明礼仪，尊重裁判。 |
| D | 10-6分 | 男生  6ˊ16˝-6ˊ30˝  女生  6ˊ31˝-6ˊ45˝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不足；情绪不稳定，态度不积极；适应能力不足。 | 抗挫折能力不足；规则意识淡薄；缺乏对他人尊重。 |
| E | 5-0分 | 男生  6ˊ31˝-6ˊ45˝  女生  6ˊ46˝-7ˊ00˝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较弱；情绪调控能力较弱；适应能力较弱。 | 畏怯退缩；规则意识较弱；不文明不礼貌。 |
| 备注： | | 1. 考试中出现转身及游进中途明显停顿，越过泳道线或妨碍他人均判成绩无效，需重新补考。  2.体育品德素养必须达到C或以上等级方可评为合格及以上等级。  3.考试成绩0分者，可申请补考，补考仍为0分者，则该项考试为0分。 | | |

（三）体操：健美操

1.场地器材

10米×10米平整的场地，音响1台。

2.考试方法

团队（4-8人）自编展示一套至少18个八拍的健美操动作组合。展示组合必须包含开场和结束造型各 1 个，8种以上健美操步伐，4次以上队形、路线或方向的变化。

考生自备音乐；着装和仪表干净、整洁、得体，着轻便软底的运动鞋。设3名监考员，根据学生展示水平分别评分。

3.评价要素

要求身体姿态良好，动作正确规范、有力度；队形、路线和方向的变化连贯流畅；动作合拍，与音乐风格相符；进行合理且充分的准备活动，具备健美操运动的基本体能；自尊自信，勇于挑战自我，不断追求进步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同伴，具有团队意识和规则意识，表现出健康、阳光的形象。

4.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等级 | 评定分数 | 评价要素 | | |
| 运动能力 | 健康行为 | 体育品德 |
| A | 25-21分 | 展示组合符合考试内容要求，身体姿态良好，动作正确规范、力度和幅度大；队形、路线和方向的编排合理、连贯流畅、有创意；动作与音乐合拍，风格与音乐相符；在展示过程中有很好的表现力。 | 表现出较强的情绪调控能力；可以尽快适应环境；根据动作内容进行合理且充分的准备活动；理解和鼓励同伴意识强；着装和仪表干净、整洁、得体，表现出健康、阳光的形象，适宜健美操运动。 | 自尊自信，勇于挑战自我，不断追求进步；具有较强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较强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同伴，具有较强的团队意识。 |
| B | 20-16分 | 展示组合符合考试内容要求，身体姿态较好，动作正确规范、力度和幅度较适宜；队形、路线和方向的编排较合理、连贯流畅；动作与音乐合拍；在展示过程中有较好的表现力。 | 表现出较好的情绪调控能力；可以适应环境；根据动作内容积极进行准备活动；可以理解和鼓励同伴；着装和仪表干净、整洁、得体，表现出健康、阳光的形象，适宜健美操运动。 | 有较好的自信和顽强拼搏精神，具有较好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较好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同伴，具有较好的团队意识。 |
| C | 15-11分 | 展示组合符合考试内容要求，身体姿态欠佳，动作不够规范，力度和幅度不足；队形、路线和方向有偏差；动作与音乐较合拍；在展示过程中有一定的表现力。 | 表现出一定的情绪调控能力；可以适应环境；有准备活动，但不充分或部分动作不合理。可以理解和鼓励同伴；着装和仪表干净、整洁、得体，适宜健美操运动。 | 有一定的自信和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一定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同伴，具有一定的团队意识。 |
| D | 10-6分 | 展示组合不完全符合考试内容要求，身体姿态欠佳，动作不规范，力度和幅度不足；队形、路线和方向不清晰；动作与音乐节奏有偏差；在展示过程中表现力不足。 | 情绪不稳定；无法较好的适应环境；准备活动不充分或不合理；着装和仪表不得当，不适宜健美操运动。 | 自信不足，不能够面对困难，抗挫折能力不足；规则意识淡薄；团队意识不足。 |
| E | 5-0分 | 展示组合不符合考试内容要求，动作不正确，无力度和幅度；队形、路线和方向不清晰；动作与音乐不合拍；在整套动作中表现力较弱。 | 情绪调控能力较弱；无法适应环境的变化；无准备活动；着装和仪表不得当，不适宜健美操运动。 | 畏怯退缩；规则意识较弱；不文明不礼貌；与同伴交流合作意识较弱。 |
| 备注： | | 1.体育品德素养必须达到C或以上等级方可评为合格及以上等级。  2.考试成绩0分者，可申请补考，补考仍为0分者，则该项考试为0分。 | | |

**（**四）球类

1.篮球：3对3比赛

（1）场地器材

二分之一标准篮球场；考试用球：男生7号球，女生6号球。

（2）考试方法

时间8分钟，采用中国篮协最新审定《三人篮球规则》。设3名监考员。

（3）评价要素

比赛过程中每个队员要完成传球、运球、投篮、抢篮板、防守等技术动作和传切、掩护等战术配合；勇于展示自我，具有一定的自信；具备篮球比赛的基本身体素质；遵守篮球比赛规则，尊重裁判、尊重同伴、尊重对手；具有团队意识。

（4）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等级 | 评定分数 | 评价要素 | | |
| 运动能力 | 健康行为 | 体育品德 |
| A | 25-21分 | 熟练完成传球、运球、投篮、防守、抢篮板球等技术动作及传切、掩护等战术配合行为中的5个要素。 | 有充分身心准备及有较强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稳定，能理解鼓励同伴；有良好的合作能力和适应能力。 | 坚韧不拔，具有较强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较强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同伴、尊重对手，具有较强的团队意识和正确胜负观。 |
| B | 20-16分 | 较好完成传球、运球、投篮、防守、抢篮板球等技术动作及传切、掩护等战术配合行为中的4个要素。 | 有较好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比较稳定，能够与同伴交流；有较好的合作能力和适应能力。 | 顽强拼搏，具有较好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较好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同伴、尊重对手，具有较好的团队意识和正确胜负观。 |
| C | 15-11分 | 较好完成传球、运球、投篮、防守、抢篮板球等技术动作及传切、掩护等战术配合行为中的3个要素。 | 具备一定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能保持一定稳定性，能相信同伴；有一定的合作能力和适应能力。 | 勇敢顽强，具有一定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一定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同伴、尊重对手，具有一定的团队意识和正确胜负观。 |
| D | 10-6分 | 能完成传球、运球、投篮、防守、抢篮板球等技术动作及传切、掩护等战术配合行为中的2个要素。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不足；情绪不稳定，场上与同伴交流不畅；合作能力和适应能力不足。 | 抗挫折能力不足；规则意识淡薄；缺乏对他人尊重；团队意识不足。 |
| E | 5-0分 | 能完成传球、运球、投篮、防守、抢篮板球等技术动作及传切、掩护等战术配合行为中的1个要素。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较弱；情绪调控能力较弱；合作能力和适应能力较弱。 | 畏怯退缩；规则意识较弱；不文明不礼貌；团队意识较弱。 |
| 备注： | | 1.体育品德素养必须达到C或以上等级方可评为合格及以上等级。  2.考试成绩0分者，可申请补考，补考仍为0分者，则该项考试为0分。 | | |

2.排球：6对6比赛

（1）场地器材

标准排球场，排球网高度男生2.35米、女生2.15米。考试用球：5号球。

（2）考试方法

15分制比赛，每球得分制。双方每得1分，轮换发球队员。设3名监考员。

（3）评价要素

比赛过程中能完成发球、传球、垫球、扣球、拦网、“中一二”等技术动作及战术配合，具备排球比赛的基本体能；勇于展示自我，具有一定的自信；遵守排球比赛规则，位置轮换正确；尊重裁判，尊重同伴，尊重对手；具有团队合作意识。

（4）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等级 | 评定分数 | 评价要素 | | |
| 运动能力 | 健康行为 | 体育品德 |
| A | 25-21分 | 能够熟练运用发球、传球、垫球、扣球、拦网、“中一二”等技战术中至少5个要素。 | 有充分身心准备及较强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稳定，能理解鼓励同伴；有良好的合作能力和适应能力。 | 坚韧不拔，具有较强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较强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同伴、尊重对手，具有较强的团队意识和正确胜负观。 |
| B | 20-16分 | 能够比较熟练运用发球、传球、垫球、扣球、拦网、“中一二”等技战术中至少4个要素。 | 有较好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比较稳定，能够与同伴交流；有较好的合作能力和适应能力。 | 顽强拼搏，具有较好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较好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同伴、尊重对手，具有较好的团队意识和正确胜负观。 |
| C | 15-11分 | 能够完成发球、传球、垫球、扣球、拦网、“中一二”等技战术中至少3个要素。 | 具备一定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能保持一定稳定性，能相信同伴；有一定的合作能力和适应能力。 | 勇敢顽强，具有一定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一定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同伴、尊重对手，具有一定的团队意识和正确胜负观。 |
| D | 10-6分 | 能够完成发球、传球、垫球、扣球、拦网、“中一二”等技战术中至少2个要素。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不足；情绪不稳定，场上与同伴交流不畅；合作能力和适应能力不足。 | 抗挫折能力不足；规则意识淡薄；缺乏对他人尊重；团队意识不足。 |
| E | 5-0分 | 一般能够完成发球、传球、垫球、扣球、拦网、“中一二”等技战术中至少1个要素。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较弱；情绪调控能力较弱；合作能力和适应能力较弱。 | 畏怯退缩；规则意识较弱；不文明不礼貌；团队意识较弱。 |
| 备注： | | 1.体育品德素养必须达到C或以上等级方可评为合格及以上等级。  2.考试成绩0分者，可申请补考，补考仍为0分者，则该项考试为0分。 | | |

3.足球：3对3比赛

（1）场地器材

球场规格：24米×12米；球门规格: 1.2米（宽）×0.8米（高）；中圈规格：以中线中心点为圆心，以3米为半径划圆所构成的圆圈为中圈；球门区规格：以球门线中点为圆心，以1.5米为半径划弧，与端线交接点构成的半圆为球门区。考试用球：4号球。

（2）考试方法

比赛时间8分钟。不设守门员，比赛过程中双方任何球员不准在球门区内触球。守方违例，由攻方在球门区外罚直接任意球；攻方违例，由守方在球门区内罚直接任意球。踢球门球时，球员须把球放在本方球门区域内用脚踢出该区（不能直接得分）。界外球用脚踢。攻方球员主罚任意球、球门球、界外球和角球时，防守球员须离球3米距离。不准铲球和进行合理冲撞，否则判给对方直接任意球。设3名监考员。

（3）评价要素

比赛过程中需完成传球、运球、接球、射门、抢截球、防守、跑位、接应、二过一等技术动作及战术配合行为；勇于展示自我，具有一定的自信；具备足球比赛的基本身体素质；遵守足球比赛规则，尊重裁判、尊重同伴、尊重对手；具有团队意识。

（4）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等级 | 评定分数 | 评价要素 | | |
| 运动能力 | 健康行为 | 体育品德 |
| A | 25-21分 | 较好完成传球、运球、接球、射门、抢截球、防守、跑位、接应、二过一等技术动作和战术配合行为中的5个要素。 | 具有充分身心准备及较强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稳定，能理解鼓励同伴；有较强的组织、合作和适应能力。 | 坚韧不拔，具有较强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较强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同伴、尊重对手，具有较强的团队意识和正确胜负观。 |
| B | 20-16分 | 较好完成传球、运球、接球、射门、抢截球、防守、跑位、接应、二过一等技术动作和战术配合行为中的4个要素。 | 具有较好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比较稳定，能与同伴交流；有较好的组织、合作和适应能力。 | 顽强拼搏，具有较好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较好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同伴、尊重对手，具有较好的团队意识和正确胜负观。 |
| C | 15-11分 | 较好完成传球、运球、接球、射门、抢截球、防守、跑位、接应、二过一等技术动作和战术配合行为中的3个要素。 | 具有一定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基本稳定，能相信同伴；有一定的合作和适应能力。 | 勇敢顽强，具有一定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一定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同伴、尊重对手，具有一定的团队意识和正确胜负观。 |
| D | 10-6分 | 较好完成传球、运球、接球、射门、抢截球、防守、跑位、接应、二过一等技术动作和战术配合行为中的2个要素。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不足；情绪不稳定，场上与同伴交流不畅；合作能力和适应能力不足。 | 抗挫折能力不足；规则意识淡薄；缺乏对他人尊重；团队意识不足。 |
| E | 5-0分 | 较好完成传球、运球、接球、射门、抢截球、防守、跑位、接应、二过一等技术动作和战术配合行为中的1个要素。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较弱；情绪调控能力较弱；合作能力和适应能力较弱。 | 畏怯退缩；规则意识较弱；不文明不礼貌；团队意识较弱。 |
| 备注： | | 1.体育品德素养必须达到C或以上等级方可评为合格及以上等级。  2.考试成绩0分者，可申请补考，补考仍为0分者，则该项考试为0分。 | | |

4.乒乓球：1对1比赛

（1）场地器材

标准乒乓球台一张，球拍可自备。

（2）考试方法

11分制比赛，设3名监考员。

（3）评价要素

比赛过程中需完成发球、推挡球、搓球、攻球、拉弧圈球等技战术；勇于展示自我，具有一定的自信；具备乒乓球比赛的基本身体素质，遵守乒乓球比赛规则；尊重裁判，尊重对手。

（4）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等级 | 评定分数 | 评价要素 | | |
| 运动能力 | 健康行为 | 体育品德 |
| A | 25-21分 | 能根据场上变化，熟练运用发球、推挡球、搓球、攻球、拉弧圈球等技战术中至少5个要素。 | 有充分的身心准备和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稳定，表现出勇敢向前的态度；敢于面对困难和挫折，有较强的适应能力。 | 坚忍不拔，具有较强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较强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对手，具有较强的公平竞争意识和正确胜负观。 |
| B | 20-16分 | 能根据场上变化，较好运用发球、推挡球、搓球、攻球、拉弧圈球等技战术中至少4个要素。 | 有较好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比较稳定，有较好的勇敢向前态度；有较好的适应能力。 | 顽强拼搏，具有较好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较好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对手，具有较好的公平竞争意识和正确胜负观。 |
| C | 15-11分 | 能运用发球、推挡球、搓球、攻球、拉弧圈等技战术中至少3个要素。 | 具有一定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能保持一定稳定性，积极向上；有一定的适应能力。 | 勇敢顽强，具有一定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一定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对手，具有一定的公平竞争意识和正确胜负观。 |
| D | 10-6分 | 能运用发球、推挡球、搓球、攻球、拉弧圈等技战术中至少2个要素。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不足；情绪不稳定，态度不积极；适应能力不足。 | 克服困难，抗挫折能力不足；规则意识淡薄；不能正确对待胜负结果。 |
| E | 5-0分 | 主动性不强，能运用发球、推挡球、搓球、攻球、拉弧圈等技战术中至少1个要素。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较弱；情绪调控能力较弱；适应能力较弱。 | 畏怯退缩；规则意识较弱；不文明不礼貌；公平竞争意识较弱。 |
| 备注： | | 1.体育品德素养必须达到C或以上等级方可评为合格及以上等级。  2.考试成绩0分者，可申请补考，补考仍为0分者，则该项考试为0分。 | | |

5.羽毛球：1对1比赛

（1）场地器材

标准羽毛球比赛场、羽毛球拍（可自备）、羽毛球。

（2）考试方法

11分每球得分制，设3名监考。

1. 评价要素

比赛过程中需完成发球、网前球（搓球、推球、勾球、挑球）、后场球（高远球、吊球、杀球）、中场球（抽档、接杀球）击球等技战术；能运用基本步法移动；勇于展示自我，具有一定的自信；具备羽毛球比赛的基本身体素质，遵守羽毛球球比赛规则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对手；具有良好的比赛作风。

（4）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等级 | 评定分数 | 评价要素 | | |
| 运动能力 | 健康行为 | 体育品德 |
| A | 25-21分 | 熟练地运用击球技术、步法移动到位；能完成发球、网前球（搓球、推球、勾球、挑球）、后场球（高远球、吊球、杀球）、中场球（抽档、接杀球）等击球技战术中的5个要素。 | 有充分的身心准备和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稳定，表现出勇敢向前的态度；敢于面对困难和挫折，有较强的适应能力。 | 坚忍不拔，具有较强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较强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对手，具有较强的公平竞争意识和正确胜负观。 |
| B | 20-16分 | 较好的运用击球技术、步法移动灵活；能完成发球、网前球（搓球、推球、勾球、挑球）、后场球（高远球、吊球、杀球）、中场球（抽档、接杀球）等击球技战术中的4个要素。 | 有较好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比较稳定，有较好的勇敢向前态度；有较好的适应能力。 | 顽强拼搏，具有较好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较好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对手，具有较好的公平竞争意识和正确胜负观。 |
| C | 15-11分 | 能运用部分击球技术、能前后移动击球；能完成发球、网前球（搓球、推球、勾球、挑球）、后场球（高远球、吊球、杀球）、中场球（抽档、接杀球）等击球技战术中的3个要素。 | 具有一定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能保持一定稳定性，积极向上；有一定的适应能力。 | 勇敢顽强，具有一定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一定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对手，具有一定的公平竞争意识和正确胜负观。 |
| D | 10-6分 | 能运用少部分击球技术；能完成发球、网前球（搓球、推球、勾球、挑球）、后场球（高远球、吊球、杀球）、中场球（抽档、接杀球）等击球技战术中的2个要素。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不足；情绪不稳定，态度不积极；适应能力不足。 | 克服困难，抗挫折能力不足；规则意识淡薄；不能正确对待胜负结果。 |
| E | 5-0分 | 能完成发球、网前球（搓球、推球、勾球、挑球）、后场球（高远球、吊球、杀球）、中场球（抽档、接杀球）等击球技战术中的1个要素。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较弱；情绪调控能力较弱；适应能力较弱。 | 畏怯退缩；规则意识较弱；不文明不礼貌；公平竞争意识较弱。 |
| 备注： | | 1.体育品德素养必须达到C或以上等级方可评为合格及以上等级。  2.考试成绩0分者，可申请补考，补考仍为0分者，则该项考试为0分。 | | |

6.网球：1对1比赛

（1）场地器材

标准网球场，硬式网球，球拍可自备。

（2）考试方法

“抢7”比赛，按网球比赛“抢7”规则进行。设3名监考员。

（3）评价要素

比赛过程中需完成发球、正手击球、反手击球、上网截击等技战术；勇于展示自我，具有一定的自信；具备网球比赛的基本身体素质，遵守网球比赛规则；尊重裁判，尊重对手。

（4）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等级 | 评定分数 | 评价要素 | | |
| 运动能力 | 健康行为 | 体育品德 |
| A | 25-21分 | 熟练运用上手发球、正手击球、反手击球、上网截击、高压球、放小球等技战术中的5个要素 | 有充分的身心准备和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稳定，表现出勇敢向前的态度；敢于面对困难和挫折，有较强的适应能力。 | 坚忍不拔，具有较强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较强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对手，具有较强的公平竞争意识和正确胜负观。 |
| B | 20-16分 | 较好运用发球（上手或下手发球均可）、正手击球、反手击球、上网截击、高压球、放小球等技战术中的4个要素 | 有较好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比较稳定，有较好的勇敢向前态度；有较好的适应能力。 | 顽强拼搏，具有较好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较好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对手，具有较好的公平竞争意识和正确胜负观。 |
| C | 15-11分 | 能运用发球（上手或下手发球均可）、正手击球、反手击球、上网截击、高压球、放小球等技战术中的3个要素 | 具有一定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能保持一定稳定性，积极向上；有一定的适应能力。 | 勇敢顽强，具有一定的抗挫折能力；诚信自律，具有一定的规则意识；尊重裁判、尊重对手，具有一定的公平竞争意识和正确胜负观。 |
| D | 10-6分 | 能运用发球（上手或下手发球均可）、正手击球、反手击球、上网截击、高压球、放小球等技战术中的2个要素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不足；情绪不稳定，态度不积极；适应能力不足。 | 克服困难，抗挫折能力不足；规则意识淡薄；不能正确对待胜负结果。 |
| E | 5-0分 | 能运用发球（上手或下手发球均可）、正手击球、反手击球、上网截击、高压球、放小球等技战术中的1个要素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较弱；情绪调控能力较弱；适应能力较弱。 | 畏怯退缩；规则意识较弱；不文明不礼貌；公平竞争意识较弱。 |
| 备注： | | 1.体育品德素养必须达到C或以上等级方可评为合格及以上等级。  2.考试成绩0分者，可申请补考，补考仍为0分者，则该项考试为0分。 | | |

**（**五）武术：自编拳械套路

1.场地器材

15米×15米空地一块，器械自备。

2.考试方法

在规定场地内完成动作，整套动作展演时间不得少于40秒。自编至少包含手型组合（如拳掌组合）、步型组合（如弓马组合）、难度动作组合（如腾空落地组合、腾空外摆莲接马步横打）等组合动作，其中必须至少包含拳、掌、勾、爪等4种手型手法，弓步、马步、仆步、虚步、歇步等5种步型步法，以及1个难度动作组合。设3名监考员。

3.评价要素

能表现出拳种及器械项目的技术和风格特点；动作规范、方法正确，表现出该项目的主要技法；劲力顺达、力点准确，手眼身法步配合协调；节奏恰当，表现出该项目的节奏特点；结构严密，编排合理，整套动作均应与该项目的技术风格保持一致；无违例动作。情绪稳定，敢于挑战困难；自尊自信，有合作和公平竞争意识，遵守规则，尊重观众，正确对待评分结果。

4.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等级 | 评定分数 | 评价要素 | | |
| 运动能力 | 健康行为 | 体育品德 |
| A | 25-21分 | 正确规范、连贯流畅的完成自编套路，动作符合规格要求，劲力协调，攻防意识强。 | 身心准备充分，具有较强安全意识；情绪稳定，体现出较强适应能力。 | 自尊自信，勇于挑战自我，不断追求进步；遵守规则，诚信自律；文明礼貌，尊重裁判。 |
| B | 20-16分 | 正确规范的完成自编套路，动作符合规格要求，劲力协调，攻防意识较好。 | 较好的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比较稳定，体现出较好的适应能力。 | 具有较强自信，敢于挑战自我；具有较好的规则意识，诚信自律；文明礼貌，尊重裁判。 |
| C | 15-11分 | 较规范的完成自编套路，动作基本符合规格要求，劲力协调，具有一定的攻防意识。 | 具备一定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基本稳定，有一定适应能力。 | 具有一定的自信，不怕困难；具有一定的规则意识，诚信自律；文明礼仪，尊重裁判。 |
| D | 10-6分 | 能完成自编套路，动作基本符合规格要求，劲力协调，攻防意识不足。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不足；情绪稳定性不足；适应能力不足。 | 自信不足，不敢挑战自我；规则意识淡薄；文明礼貌意识不足。 |
| E | 5-0分 | 较难完成自编套路，完成动作质量较差，攻防意识较弱。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较弱；情绪调控能力较弱；适应能力较弱。 | 畏怯退缩；规则意识较弱；不文明不礼貌。 |
| 备注： | | 1.体育品德素养必须达到C或以上等级方可评为合格及以上等级。  2.考试成绩0分者，可申请补考，补考仍为0分者，则该项考试为0分。 | | |

（六）跳绳

1.场地器材

（1）平整的场地，考生间隔2.5米以上，避免互相干扰。

（2）不计数跳绳（珠节跳绳、胶绳或钢丝绳）或电子计数跳绳（跳绳与主机联接设备）

（3）播音器、计数器

2.考试方法

测试时间为一分钟，考生听指令进行考试。受测者到测试场地做好开始测试姿势，保持静止状态，听到“开始”的信号才可以摇绳，当听到“停止”的信号即结束测试。设3名监考员。

3.评价要素

学科核心素养的综合评价，包括在考试中呈现出的运动能力、健康行为和体育品德。

4.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等级 | 评定分数 | 评价要素 | | |
| 运动能力 | 健康行为 | 体育品德 |
| A | 25-21分 | 200-181次 | 身心准备充分，具有较强安全意识；情绪稳定，体现出较强适应能力。 | 自尊自信，勇于挑战自我，不断追求进步；遵守规则，诚信自律；文明礼貌，尊重裁判。 |
| B | 20-16分 | 180-171次 | 较好的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比较稳定，体现出较好的适应能力。 | 具有较强自信，敢于挑战自我；具有较好的规则意识，诚信自律；文明礼貌，尊重裁判。 |
| C | 15-11分 | 170-161次 | 具备一定安全活动意识；情绪基本稳定，有一定适应能力。 | 具有一定的自信，不怕困难；具有一定的规则意识，诚信自律；文明礼仪，尊重裁判。 |
| D | 10-6分 | 160-151次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不足；情绪稳定性不足；适应能力不足。 | 自信不足，不敢挑战自我；规则意识淡薄；文明礼貌意识不足。 |
| E | 5-0分 | 150-131次 | 身心准备及安全活动意识较弱；情绪调控能力较弱；适应能力较弱。 | 畏怯退缩；规则意识较弱；不文明不礼貌。 |
| 备注： | | 1.体育品德素养必须达到C或以上等级方可评为合格及以上等级。  2.考试成绩0分者，可申请补考，补考仍为0分者，则该项考试为0分。 | | |